

基隆市衛生局 函

地址：基隆市信義區信二路266號
承辦人：林先生
電話：(02)24252221分機1803
電子信箱：biohsueh@mail.klcg.gov.tw

202
基隆市中正區信四路11號6樓

受文者：基隆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基衛食藥貳字第11301089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自113年10月1日起，取消給付之特殊材料醫療器材許可證有效期限於113年6月30日前屆滿，且經廠商回復不展延許可證者（共計39項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13年8月14日健保審字第11306722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資料請於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全球資訊網下載擷取（網址：<http://www.nhi.gov.tw>／健保藥品與特材／健保特殊材料／特材相關法規與規範／許可證效期處理／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取消健保給付相關函文及品項／113／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將於113年10月1日取消健保給付特材品項表）。
- 三、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。

正本：基隆市醫師公會、基隆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市藥師公會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張賢政